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
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曼卡龙”）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于2022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利益，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及相应整改落实情况公告如下：

一、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二日